

## 关于教职工补充申请加入南京审计大学大病互助会的通知

各分工会、各部门：

根据南京审计大学校长办公会〔2022〕年24号会议纪要精神及《南京审计大学关于推进教职工参加南京市基本医疗保险实施方案》（教执委审议稿）文件要求，学校拟为参保教职工（在编在岗、在编退休）统一购买宁惠宝（150元/人/年）。已参加大病医疗互助会的教职工，购买宁惠宝的费用由工会大病医疗互助金支付；未参加大病医疗互助会的教职工，在个人自愿基础上，费用由个人支付150元/人/年。（人事代理制员工参照执行）

为确保此项工作的顺利推进，现办理南京审计大学大病互助会补充入会申请。在个人自愿基础上，未入会教职工自即日起可补充申请入会，填写《大病医疗互助会会员登记表》。（附件1）申请截止时间：2022年10月31日。

不参加大病互助会的教职工，请填写《自愿放弃加入大病互助会确认表》（附件2）。

根据《南京审计大学教职工大病医疗互助管理办法》（修订）第四条第3款规定：原来未参加本会的教职工，申请入会时，必须补交自成立互助会（2013年2月）以来的互助金金额（新进校的教职工入会则须补交自进校之月以来的所有互助金金额），并在申请满十二个月后方可享受校内年度大病医疗互助待遇。（详见附件3）

请各分工会、各单位积极动员，广泛宣传，确保通知到每位教职工，并于2022年10月31日前将《大病医疗互助会会员登记表》、《自愿放弃加入大病互助会确认表》纸质材料送至工会办公室。地点：中和楼322，联系人：吴老师，电话：58318879。

附件1：《大病医疗互助会会员登记表》

附件2：《自愿放弃加入大病互助会确认表》

附件3：《南京审计大学教职工大病医疗互助管理办法》（修订）

校工会

2022年10月19日